

江苏国联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

江苏国联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东台国资集团控股、无人机行业龙头联合飞机参股的低空经济产业发展重点企业，现因发展需要面向社会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计划

本次招聘工作人员 2 人，具体岗位要求见《江苏国联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岗位表》(详见附件 1，以下简称《岗位表》)。

二、招聘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爱岗敬业、具有良好的道德品质；

(2) 具备正常履行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以及业务能力；

(3) 年龄 40 周岁及以下(1984 年 7 月 8 日后出生)。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得报名：

1. 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在编人员、现役军人、在读的非应届高校毕业生；

2. 曾因违法犯罪受过刑事处罚以及正在接受调查的；

3. 被开除党籍、开除公职的；

4. 受到诫勉、组织处理或者党纪政务处分等影响期未满或者期满影响使用的；

- 5.被依法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尚未撤销的；
- 6.有参加邪教组织或非法活动等其他违纪违法行为的；
-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8.其他不适合该岗位工作的人员。

三、招聘程序

(一)报名、审核、缴费及领取准考证

- 1.报名时间：2025年7月8日至7月12日，上午8:30-11:30，下午2:30-5:30。
- 2.报名方式：现场报名。
- 3.报名地点：东台市东城大道9号创业大厦2楼205办公室。

4.所需材料：①《江苏国联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开招聘工作人员报名登记表》（见附件2）一式2份；②身份证、毕业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一式2份），同时须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相应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打印页（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一式2份）；③近期2寸正面免冠彩照2张；④有工作单位的需提供单位同意报考证明；⑤CAAC民用无人机驾驶航空器操控员执照（原件及复印件，复印件1份）。

本人现场报名有困难的，可委托他人代为报名，代报名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委托书。

5.报名缴费：报名人员现场提交报名登记表及所需材料，并对所交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有效性

负责，同时，报考人员提交报名材料后需缴纳报名费 100 元。

6.资格审查：招聘单位依据招聘条件和要求，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核，资格审核合格即为报名成功。报名审核未通过或因取消岗位计划未能报考者，统一电话通知退还所缴纳的报名费，因个人原因主动放弃考试的，不予退费。招聘岗位按 1:3 开考，未达开考比例的相应核减或取消岗位计划并通过东台市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众号进行发布。资格审核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在任何环节，凡发现报考者弄虚作假，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其应聘资格。

7.领取准考证。时间地址另定，以电话通知方式通知领取准考证。

(二)组织考试

考试原则上采取面试方式进行，如遇报考人数超过 10 人，则增加笔试环节。

1.笔试满分为 100 分，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笔试结束后，按岗位从高分到低分按照 1:3 比例确定入围面试人员（含末位同分者），笔试合格人数不足 1:3 比例的，按实际笔试合格人数进入面试。（如报名成功人数不足 10 人，则直接进行面试）

2.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形式进行，满分 100 分，合格分数线为 60 分。

3.总成绩。

仅面试计分规则：面试成绩+加分项（加分条件说明详见附件3）。

面试+笔试计分规则：笔试成绩×50%+面试成绩×50%+加分项（加分条件说明详见附件3）。

总成绩按四舍五入法保留两位小数。最终通过东台市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江苏国联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众号进行发布。

(三)体检

根据考试总成绩由高到低1:1确定体检对象(总成绩相同的，按面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确定。若笔试、面试成绩均相同，则加试确定，加试形式另定)，体检内容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的标准执行。体检费用由应聘人员自行承担。

(四)考察

对考察对象的德、能、勤、绩、廉情况及其政治素养与职位的匹配程度进行全面考察，并提供《无犯罪记录证明》。在体检、考察等环节因报考人员不符合要求、主动放弃等原因而出现计划缺额时，在该岗位考试成绩合格人员中由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

(五)公示

根据考试、体检和考察结果，确定拟聘用人员名单。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江苏国联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东台市人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众号公示7个工作日。

(六)聘用

本次招聘的人员，用工性质为劳务派遣人员，与劳务派遣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此前有工作者，需与原工作单位解除劳动合同)，最低服务期限不低于三年。试用期2个月，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者，薪酬待遇参照公司同类人员；考核不合格者，取消其聘用资格。

报名人员自报名之日起，请及时关注公众号并保持手机畅通，因个人原因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四、纪律监督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接受市纪委监委和社会的监督，如发现弄虚作假或有违规、违纪行为，将取消相关报考人员的资格，并追究相关人员责任，咨询电话：0515-85268096；监督电话：0515-85107158。未尽事宜，由江苏国联空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